

LJTSZKJ-1216

比选编号：2024-W

比选文件

采购人：晋中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24年12月

目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2
1. 比选条件	2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2
4. 其他文件获取	2
5. 参选文件购买	3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3
7. 联系方式	3
8. 其他	4
9. 其他	4
10. 其他	4
11. 其他	4
12. 其他	4
13. 其他	4
14. 其他	4
15. 其他	4
16. 其他	4
17. 其他	4
18. 其他	4
19. 其他	4
20. 其他	4
21. 其他	4
22. 其他	4
23. 其他	4
24. 其他	4
25. 其他	4
26. 其他	4
27. 其他	4
28. 其他	4
29. 其他	4
30. 其他	4
31. 其他	4
32. 其他	4
33. 其他	4
34. 其他	4
35. 其他	4
36. 其他	4
37. 其他	4
38. 其他	4
39. 其他	4
40. 其他	4

第一章 比选公告

重庆物流集团网络安全管理监测平台项目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重庆物流集团网络安全管理监测平台项目 比选人为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为企业自

监测平台项目。

系统网络安全平台，实现网络安全

包含信息系统基础信息管理、系统

风险漏洞管理。三、提供漏洞扫描、

日与渗透测试，提升应用系统安全等

能力的各参选人参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提升公司网络安全水平，开展网络安全管理

2.2 比选范围：一、以购买服务方式采购流量探针接入国
风险及时监测及处置。二、建设集团一体化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
分级管理、安全整改任务管理、安全巡检管理、等保评测管理、风
数据库审计以及日志审计服务；对物流集团及其下属系统进行漏扫
级。

2.3 服务期：交付期结束后，提供 3 年服务。

2.4 服务地点：比选人指定地点。

2.5 产品技术指标详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需求》。

2.6 交付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付。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本次比选实行资格后审，参选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参选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公开招参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满足比选文件第二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4.1 参选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的要求。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参选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北京时间，下同）起在重庆物流集团有

限公司官

知、最高限

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对比选文件有疑问、歧义或理解偏差，可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

3.1

1.

2.

3.

4.

5.

6.

3.2

3.3

4. 比

4.1

限公司官

知、最高限

4.2

通知时间从本公告发布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

4.3 比选人应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将澄清或修改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参选人，参选文件一经修改，将以修改后的比选文件为准，对参选人产生约束力。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参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33号B栋610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cqtransit.com）资讯中心公告公示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物流集团公司

地址：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 33 号总部基地楼

联系人：饶老师

电话：88635730

公司数字科技事业部
总部基地楼

比选实施组织：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
地 址：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33号总
联系人：饶老师

电 话：88635730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正文内容不允许修改。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地方，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比选人	比选人：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33号总部基地5号楼 联系人：饶老师 联系电话：88635730

比选人地址：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数字科技事业部

在被执行人； 有关行政部门处以 且在暂停期限内。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 (2) 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 暂停参选资格行政处罚或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 提供：承诺书，格式见参选文件格式部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选	不接受
	1.5.1	参选预备会	不召开
	1.6.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 他资料	比选人发出的答疑、补遗书及其补充材料。
件的所有内容，如有 存在错、碰、漏、缺、 其内容在比选文	2.2.1	参选人要求澄清比选 文件	参选人在收到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 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在 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任何疑问或不清楚的地方

形式	人			
参选人确认收到比选 文件澄清		不采用。无论参选人是否在指定位置下载比选文件澄清文件， 比选人和比选机构均视为参选人已知晓比选文件全部澄清或修改 内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参选人自己负责。		2.2.3

间。			间至参选截止时间不足 2 日的，须相应延后参选截止时间
出。			比选文件修改将按本表2.2.2条规定的时间、形式发出
间2日前 参选截止	2.3.1	比选文件修改发出的 形式	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参选文件编制的，须在参选截止时 发布，发布时间至参选截止时间不足2日的，须相应延后参 时间。
改文件， 或修改	2.3.2	参选人确认收到比选 文件修改	不采用。无论参选人是否在指定位置下载比选文件修 比选人和比选机构均视为参选人已知晓比选文件全部澄清 内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参选人自己负责。
件的实质	3.1.1	构成参选文件的其他	参选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参选文

	材料	性内容)
3.2	参选报价	<p>参选货币：人民币</p> <p>1. 本项目采用固定参选总报价。参选人填报的参选总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包含安全软硬件、售后服务、税金等所有费用。若参选人有漏项报价，应视为已均摊在参选总报价中。</p> <p>2. 本项目最高限价：<u>700000元（含税，大写：柒拾万元整）</u>。参选人的参选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否决参选处理。</p>
3.3.1	参选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从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3.4.1	参选保证金	无。
3.5.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参选方案	不允许
3.6.1	参选文件格式要求	编制参选文件时不得对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视为重大偏差，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
3.6.2	签名盖章要求	<p>参选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位置按比选文件要求签名或盖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参选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参选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确认。</p> <p>未按上述规定执行的，交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p>
3.6.3	参选文件的份数	参选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每套参选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1.2 封套上写明

比选人名称：重庆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参选人名称：_____

重庆物流集团网络安全管理监测平台项目 参选文件
在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1 参选截止时间

见比选公告

4.2.2 递交参选文件地点

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 33 号总部基地 5 号楼 610 室

4.2.3	是否退还参选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参选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渝北区高新园青松路 33 号总部基地 5 号楼 610 室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评审： 1. 核验参加比选会议的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5.2	比选程序	<p>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核验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若经核实委托代理人提供资料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参加比选会。核验合格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加比选会，不参加比选会的视为默认比选结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宣布比选纪律。 宣布比选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公布在参选截止时间前递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名称。 参选文件的密封检查：参选人可对自己的参选文件封装情况进行检查，以确认其参选文件密封完好。 公布最高限价。 逐单位随机开启参选文件。开启参选文件大袋；公布参选人名称、参选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参选人对比选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由比选人或代理机构当场答复，并记录到比选记录表中。异议处理完毕后，汇总比选情况，打印比选记录表。 <p>9. 参选代表、比选代表、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p>
-----	------	---

6.2	评审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经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若有效参选人少于 3 个的则按实际数量推荐。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比选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3 日内将评标结果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5 日。

8.1	重新比选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比选人将重新组织竞争性比选：</p> <p>(1) 参选截止时间止，参选人少于 3 个的；</p> <p>(2) 经评审小组评审后部分参选人被否决，导致有效参选人不足三个的， 评审小组应当否决所有参选。</p>
-----	------	--

9.2	交货地点	重庆移动水土数据中心
-----	------	------------

正文内容不允许修改。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地方，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注：本附表与后文不一致的以本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比选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比选参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比选参选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比选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比选。

1.1.2 比选人：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1.3 比选实施组织：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1.4 比选项目名称：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2 比选项目的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3 比选项目的范围、内容、数量、质量、工期、交货地点

1.3.1 比选范围：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工期：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

交货地点：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4 参选

知前附表。

1.4.1 参选人应具备承担本比选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知前附表。

1.4.2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选的，应符合以下规定：除本须知前附表

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比选文

承担连带责任；

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比选人承

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

且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比选项目中参选，否则各联合体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参加

选均无效。

1.4.3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
- (3) 与本比选项目的其他参选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比选项目的其他参选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 (7) 与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参选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法律法规或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费用承担

参选人准备和参加参选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

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 保密

参与比选参选活动的各方应对比选文件和参选的法律

1.7 语言文字

比选参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若出现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2. 比选文件

2.1 比选文件的组成

本比选文件包括：

- (1) 比选公告；
- (2) 参选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需求；
- (6) 参选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比选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比选文件的澄清

2.2.1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比选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比选人，要求比选人对比选文件予以澄清。

2.2.2 比选文件的澄清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比选文件的参选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不足 2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参选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参选截止时间。

2.2.3 参选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比选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比选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比选人有权拒绝回复参选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比选文件的修改

2.3.1 比选人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比选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比选文件的参选人。

2.3.2 无论参选人是否在指定位置下载比选文件修改文件，比选人和比选机构均视为参选人已知晓比选文件全部澄清或修改内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参选人自己负责。

2.4 比选文件的异议

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参选人须知前附表2.2.4进行提出和答

复。

3. 参选文件

3.1 参选文件的组成

3.1.1 参选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参选函部分；
- (2) 商务部分；
- (3) 技术部分；
- (4) 资格审查部分；

参选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参选报价

3.2.1 参选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参选人应按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参选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参选报价表。

3.2.2 参选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参选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参选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参选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之和为准。参选人在评标过程中对合价与分项报价之和不一致的，应予以澄清。参选人在澄清中修改参选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比选上附表最高参选限价时，参选人的各选报价不得超过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限价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参选报价的其他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3 参选有效期

3.3.1 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参选有效期内，参选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参选文件。

3.4 资格审查资料

参选人应附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选的，详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联合体参选相关内容。

3.5 参选文件的编制

3.5.1 参选文件应按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

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参选文件的一部分。

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参选文件应当对比选文件有关交付期、参选有效期、技术需求、比选范围等实质性内容

作出承诺。参选文件在满足比选文件中所提要求的基础上，可适当提出比选文件所要求之外的其他

选人的承诺。

3.5.3 参选文件的签名盖章要求：按本

3.5.4 参选文件的份数：见参选人须

3.5.5 参选文件应按规定格式排版，并

本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第3.7.3项执行。

知前附表。

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的参选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前递交参选文件。

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外，参选人所递交的参选文件不予退还。

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参选人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第4.2.1项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

面表

4.4 比选程序

4.4.1 参选人的资格要求

4.5 比选异议

4.5.1 参选人对参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参选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 ）

（ ）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予受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

作出答复。答复期间暂停比选活动。答复期间届满未答复的，视为无异议。

5. 评审

5.1 评审小组

5.1.1 评审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由比选人或其委托的比选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小组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5.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选人或参选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参选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参选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比选、评标以及其他与比选参选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4) 与参选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
评审小组成员重新进行

5.1.3 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由比选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审小组重新进行评审。

5.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评标

程序对参选文件进行
依据。

5.3.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参选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

5.3.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6. 合同授予

6.1 中选候选人公示

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

比选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6.2 评审结果异议

示期间提出。比选人将

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比选人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比选参选活动。

6.3 中选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选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比选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

的，将在发出中选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6.4 定选人

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比选人或比选人授权的评审小组依法确定中选人。

6.5 中选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参选有效期内，比选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选结果通知未中标的参选人。

6.6 签订合同

6.6.1 比选人和中选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根据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参选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比选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人不得泄露比选参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参选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参选人的纪律要求

参选人不得相互串通参选或者与比选人串通参选，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参选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参选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认真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参选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比选参选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3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相关规定先向比选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规定的期限内。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中的评审内容必须和参选人须知中的对应内容一致，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未作要求的

内容，不得列入评标办法作为评审依据。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按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参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相等的，由评审委员会按照投票原则排序。
2.1	2.1.1	2.1.1.1	2.1.1.1.1
2.1	2.1.2	2.1.2.1	2.1.2.1.1
2.1	2.1.3	2.1.3.1	2.1.3.1.1
2.1	2.1.3	2.1.3.2	2.1.3.2.1
2.1	2.1.3	2.1.3.3	2.1.3.3.1
2.1	2.1.3	2.1.3.4	2.1.3.4.1
2.1	2.1.3	2.1.3.5	2.1.3.5.1
2.1	2.1.3	2.1.3.6	2.1.3.6.1
2.1	2.1.3	2.1.3.7	2.1.3.7.1
2.1	2.1.3	2.1.3.8	2.1.3.8.1
2.1	2.1.3	2.1.3.9	2.1.3.9.1
2.1	2.1.3	2.1.3.10	2.1.3.10.1
2.1	2.1.3	2.1.3.11	2.1.3.11.1
2.1	2.1.3	2.1.3.12	2.1.3.12.1
2.1	2.1.3	2.1.3.13	2.1.3.13.1
2.1	2.1.3	2.1.3.14	2.1.3.14.1
2.1	2.1.3	2.1.3.15	2.1.3.15.1
2.1	2.1.3	2.1.3.16	2.1.3.16.1
2.1	2.1.3	2.1.3.17	2.1.3.17.1
2.1	2.1.3	2.1.3.18	2.1.3.18.1
2.1	2.1.3	2.1.3.19	2.1.3.19.1
2.1	2.1.3	2.1.3.20	2.1.3.20.1
2.1	2.1.3	2.1.3.21	2.1.3.21.1
2.1	2.1.3	2.1.3.22	2.1.3.22.1
2.1	2.1.3	2.1.3.23	2.1.3.23.1
2.1	2.1.3	2.1.3.24	2.1.3.24.1
2.1	2.1.3	2.1.3.25	2.1.3.25.1
2.1	2.1.3	2.1.3.26	2.1.3.26.1
2.1	2.1.3	2.1.3.27	2.1.3.27.1
2.1	2.1.3	2.1.3.28	2.1.3.28.1
2.1	2.1.3	2.1.3.29	2.1.3.29.1
2.1	2.1.3	2.1.3.30	2.1.3.30.1
2.1	2.1.3	2.1.3.31	2.1.3.31.1
2.1	2.1.3	2.1.3.32	2.1.3.32.1
2.1	2.1.3	2.1.3.33	2.1.3.33.1
2.1	2.1.3	2.1.3.34	2.1.3.34.1
2.1	2.1.3	2.1.3.35	2.1.3.35.1
2.1	2.1.3	2.1.3.36	2.1.3.36.1
2.1	2.1.3	2.1.3.37	2.1.3.37.1
2.1	2.1.3	2.1.3.38	2.1.3.38.1
2.1	2.1.3	2.1.3.39	2.1.3.39.1
2.1	2.1.3	2.1.3.40	2.1.3.40.1
2.1	2.1.3	2.1.3.41	2.1.3.41.1
2.1	2.1.3	2.1.3.42	2.1.3.42.1
2.1	2.1.3	2.1.3.43	2.1.3.43.1
2.1	2.1.3	2.1.3.44	2.1.3.44.1
2.1	2.1.3	2.1.3.45	2.1.3.45.1
2.1	2.1.3	2.1.3.46	2.1.3.46.1
2.1	2.1.3	2.1.3.47	2.1.3.47.1
2.1	2.1.3	2.1.3.48	2.1.3.48.1
2.1	2.1.3	2.1.3.49	2.1.3.49.1
2.1	2.1.3	2.1.3.50	2.1.3.50.1
2.1	2.1.3	2.1.3.51	2.1.3.51.1
2.1	2.1.3	2.1.3.52	2.1.3.52.1
2.1	2.1.3	2.1.3.53	2.1.3.53.1
2.1	2.1.3	2.1.3.54	2.1.3.54.1
2.1	2.1.3	2.1.3.55	2.1.3.55.1
2.1	2.1.3	2.1.3.56	2.1.3.56.1
2.1	2.1.3	2.1.3.57	2.1.3.57.1
2.1	2.1.3	2.1.3.58	2.1.3.58.1
2.1	2.1.3	2.1.3.59	2.1.3.59.1
2.1	2.1.3	2.1.3.60	2.1.3.60.1
2.1	2.1.3	2.1.3.61	2.1.3.61.1
2.1	2.1.3	2.1.3.62	2.1.3.62.1
2.1	2.1.3	2.1.3.63	2.1.3.63.1
2.1	2.1.3	2.1.3.64	2.1.3.64.1
2.1	2.1.3	2.1.3.65	2.1.3.65.1
2.1	2.1.3	2.1.3.66	2.1.3.66.1
2.1	2.1.3	2.1.3.67	2.1.3.67.1
2.1	2.1.3	2.1.3.68	2.1.3.68.1
2.1	2.1.3	2.1.3.69	2.1.3.69.1
2.1	2.1.3	2.1.3.70	2.1.3.70.1
2.1	2.1.3	2.1.3.71	2.1.3.71.1
2.1	2.1.3	2.1.3.72	2.1.3.72.1
2.1	2.1.3	2.1.3.73	2.1.3.73.1
2.1	2.1.3	2.1.3.74	2.1.3.74.1
2.1	2.1.3	2.1.3.75	2.1.3.75.1
2.1	2.1.3	2.1.3.76	2.1.3.76.1
2.1	2.1.3	2.1.3.77	2.1.3.77.1
2.1	2.1.3	2.1.3.78	2.1.3.78.1
2.1	2.1.3	2.1.3.79	2.1.3.79.1
2.1	2.1.3	2.1.3.80	2.1.3.80.1
2.1	2.1.3	2.1.3.81	2.1.3.81.1
2.1	2.1.3	2.1.3.82	2.1.3.82.1
2.1	2.1.3	2.1.3.83	2.1.3.83.1
2.1	2.1.3	2.1.3.84	2.1.3.84.1
2.1	2.1.3	2.1.3.85	2.1.3.85.1
2.1	2.1.3	2.1.3.86	2.1.3.86.1
2.1	2.1.3	2.1.3.87	2.1.3.87.1
2.1	2.1.3	2.1.3.88	2.1.3.88.1
2.1	2.1.3	2.1.3.89	2.1.3.89.1
2.1	2.1.3	2.1.3.90	2.1.3.90.1
2.1	2.1.3	2.1.3.91	2.1.3.91.1
2.1	2.1.3	2.1.3.92	2.1.3.92.1
2.1	2.1.3	2.1.3.93	2.1.3.93.1
2.1	2.1.3	2.1.3.94	2.1.3.94.1
2.1	2.1.3	2.1.3.95	2.1.3.95.1
2.1	2.1.3	2.1.3.96	2.1.3.96.1
2.1	2.1.3	2.1.3.97	2.1.3.97.1
2.1	2.1.3	2.1.3.98	2.1.3.98.1
2.1	2.1.3	2.1.3.99	2.1.3.99.1
2.1	2.1.3	2.1.3.100	2.1.3.100.1

		实质性要求	本次参选不得有串通参选、弄虚作假等违反招参选相关法律、法规行为。 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1.商务部分 30分； 2.技术部分 40分； 3.参选报价部分 30分。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参选人的参选总报价中去

2.2.2

2.2.3

三位“四舍五入”。

2.2.4
(1)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A)

技术参数（20分）

1、起评分：
有效参选人得起评分为 20 分。

2、扣分条款：
根据参选人对本比选项目的第五章技术标准和需求中“服务一览表”响应程度，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或技术参数不满足扣分，具体扣分规则如下：
(1) 不带★号参数每一条不满足扣 2 分，技术参数评审部分分数扣完为止；
(2) 带★号参数每一条不满足扣 5 分，技术参数评审部分分数扣完为止；
注意：参选人需在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中的技术部分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若技术需求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1.服务实施方案

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步骤、工期保证、

2.售后服务方案

为止：

2.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支撑体系、售后服务流程、项目人员配置、技术支持服务、疑难故障解决、应急措施等方面。对应包括的所有方面进行响应得满分 10 分，每缺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20000 信 得 3 分， 并加盖参 VD) 技			1、参选人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企业服务能力 (12 分) 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类证书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9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参选人公章) 2、参选人具备有效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 (CNNVD) 注册单位等级证书一级及以上得 4 分，每增加 1 级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1、参选人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证书得 4 分。 2、参选人具备有效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 (CNNVD) 注册单位等级证书一级及以上得 4 分，每增加 1 级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服务团队能力 (12 分)	3、参选人拟派项目团队成员 (不含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具备有效的 CISP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CISAW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每提供 1 类证书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同一人员不得重复计分。(提供上述相关人员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参选人 2024 年 8 月至 2024 年 10 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	2.2.4 (2)	评分 标准 (B)
案例业绩 (6 分)	参选人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具有 1 个网络安全或系统集成服务项目案例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 (至少包括合同首页、金额页、签章页) 并加盖参选人单位公章。		
参选报价 (30 分)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和规定相关要求评审合格的参选人的参选总报价，得规定分值构成的满分 30 分。在此基础上，参选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增加 1% 扣 0.5 分，每减少 1% 扣 0.2 分，最多扣 10 分，按插入法计算	2.2.4 (3)	参选 总报 价评 分标

3	评标程序	<p>1.按本章第 2.1 项的规定对参选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并按第 2.2.2 项的规定计算评标基准价。</p> <p>2.初步评审合格的才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标准：</p> <p>（1）技术部分评分标准：技术部分评分按 2.2.4(1)项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中各评审标准设定的分值评分。</p> <p>（2）商务部分评分标准：商务部分评分按 2.2.4(2)项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中各评审标准设定的分值评分。</p> <p>（3）参选总报价评分标准：参选总报价评分按 2.2.4(3)项中“参选报价评分标准”中设定的评审标准的进行评分。</p> <p>3.根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推荐 3 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p>
3.2.1	参选人得分	参选人得分=A+B+C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参选文件，按照本章第

选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参选总报价低的优先；参选总报
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原则确定排序。

标准

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与评分标准

成

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报价计算

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参选总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参选总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对参选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参选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参选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进入详细评审。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作否决参选处理。

3.1.2 参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确定中标人，但参
价也相等的，以评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2.1.1 形式评审

2.1.2 资格评审

2.1.3 响应性评审

2.2 分值构成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

(2) 商务部分

(3) 参选总报

2.2.2 评标基准

评标基准价计

2.2.3 参选总报

(1) 参选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比选文件的偏差超出比

选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参选、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参选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参选
修正,并要求参选人书面澄清确认。参选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委员会应

(1) 参选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

(3) 参选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参选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
价累计数为准,修正参选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第 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
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分,余下评委打分取算术平均值为该参选人技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参选总报价计算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参选人得分=A+B+C。

3.2.4 评审委员会发现参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使得其参选
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参选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参选人不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该参选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3.3 参选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参选人对参选文件中
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

委员会不接受参选人在初始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参选人在初始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3.3.3

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审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 A：综合评估法否决参选情况一览表

参选文件存在本一览表下列情形之一的，参选文件视为重大偏差并作否决参选处理，否则，评审委员会不得视为重大偏差而否决参选人的参选文件。

条款名称	否决参选条件
形式评审	A-1 参选人名称必须与营业执照一致，依法变更名称的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否则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
	A-2 参选文件格式符合第二章“参选人须知”第 3.7 款规定，否则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 编制参选文件时不得对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视为重大偏差，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
	A-3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的须齐全，否则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参选处理。
	A-4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在比选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不得提交选择性

	A-13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参选文件不应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附件。否则应由评标委员会作无效参选处理。(由参选人承诺,承诺内容格式详见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
	A-14 参选报价有算术错误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3 项规定执行。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无效参选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需求

(一) 服务一览表

产品	数量	参数
		<p>提供日志收集与分析服务的工具应该具备如下功能：</p> <p>1、性能：日志处理性能（平均）6000EPS。硬件规格：飞腾 CPU，麒麟操作系统，标准 2U 机箱，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3 个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接口，冗余电源，128G+8TB 硬盘，2 个硬盘槽位。包含 140 个日志源授权。</p> <p>2、产品厂商须具备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安全管理和高性能海量数据存储管理相关的软件能力，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注意：证书中软件名称至少需包含“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安全管理”和“高</p>

、SFTP、SMB、

标志的第三方
键页；
如：修改字段名

日志收

关键词的两边或中间可存在其他的描述字样)；
3、支持 SNMP、Syslog、ODBC/JDBC、文件/文件夹、WMI、FTP、NetBIOS、OPSEC 等多种方式完成日志收集功能；提供具备 CNAS 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检测报告包含首页、尾页、功能关
4、支持全智能范式化解析模式，支持解析字段的编辑和调整(称)；

件和组合条件复杂查询；

日志提供在线/离线地图定位，支持源 IP 与目的 IP 分布走向的视网

事件的访问关系及过程，支持多维

析服务

持单一条

6、支持对

网络安全应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提供由公安部网络安全检测证书；提供

产品具备各平台分析(学路径)

	<p>2、支持全局参数设置，从客户端 IP、工具名、OS 用户、主机名、数据库用户、表、列、SQL 关键字组等进行配置。</p> <p>3、支持数据库连接工具白名单功能，自动忽略数据库连接工具访问数据库的默认操作，内置数量不少于 100 条。</p> <p>4、支持检索条件组合的方式，可以保存检索条件，检索结果可以导出，导出文件格式至少有 PDF、EXCEL、WORD 格式。</p> <p>★5、以曲线连接多点的形式展示数据库用户、访问者来源标识、服务器 IP、操作类型和操作对象的轨迹，通过轨迹图能够定位到具体日志信息。（提供证明截图，并加盖参选人公章）</p> <p>★6、支持实时的网络流量监控，包括抓包、解析、策略匹配、入库、索引多个环节的实时监控（提供证明截图，并加盖参选人公章）</p>	
--	---	--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	---	---

<p>提供漏洞扫描服务的工具应该具备如下功能：</p> <p>1、Web 扫描域名最大支持 3000 个，Web 扫描任务并发数为 2 个域名。系统扫描 IP 地址无限制，支持扫描 A 类、B 类、C 类地址，系统扫描支持 100 个 IP 地址并行扫描。不少于 4T 硬盘及 32G 内存，标准配置≥6 个 10/100/1000M 自</p>	<p>漏洞扫描服务</p>	<p>1</p> <p>2、支持扫描范围自定义、资产导入扫描范围、从文件导入扫描范围。</p> <p>3、端口扫描方式：支持 TCP SYN 扫描、connect 扫描、TCP ACK 扫描、TCP FIN 扫描、TCP NULL 扫描、Xmas Tree 扫描、idle 扫描等</p> <p>4、支持端口与服务发现。可对监控目标进行全端口扫描，并整理出端口、应用软件类型、版本，并提供搜索接口可对目标进行搜索。</p> <p>5、支持 SQL 注入、XSS 跨站脚本、命令执行、目录遍历、上传漏洞等</p>	<p>提供漏洞扫描服务的工具应该具备如下功能：</p> <p>1、Web 扫描域名最大支持 3000 个，Web 扫描任务并发数为 2 个域名。系统扫描 IP 地址无限制，支持扫描 A 类、B 类、C 类地址，系统扫描支持 100 个 IP 地址并行扫描。不少于 4T 硬盘及 32G 内存，标准配置≥6 个 10/100/1000M 自</p>
---	---------------	---	---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p>支持扫描引擎：Nmap、SSRF、HTTP、RDP、SMTP、LDAP、SMB、DB2、Cache、redis、插件调用、INFOBJA、Postgresql、MySQL、MSSQL、</p>
---	---	---

		<p>常见漏洞。</p> <p>9、支持对 SMB、FTP、POP3、SMTP、SSH、TELNET、SNMP、RDP、redis、Oracle、MySQL 等协议进行在线弱口令扫描。</p>
流量探针	1	<p>提供 600Mbps 应用层流量采集能力探针租用。流量探针部署于接入企业本地网络，对所接入流量开展已知风险安全分析，并将安全数据加密传输至“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开展进一步风险分析，为预警服务提供数据支持。</p>
集团信息安全管理平台	1	<p>1、信息系统基础信息管理：包括信息系统名称、IP、公司、用途、责任人等基本信息以及安全巡检相关管理等；</p> <p>2、等保评测管理：包括系统分级管理，等保评测相关内容、安全整改任务、风险漏洞管理等</p>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参选文件

参选人：_____（盖参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一、参选函部分

(一) 参选函

(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二、商务部分

三、技术部分

四、资格审查部分

(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二) 营业执照

(三) 承诺

(四) 其他资料

一、参选函部分

(一) 参选函

致：_____ (比选人)

我方收到_____(项目名称)的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参选。

1、愿意按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本项目比选范围的所有工作，服务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参选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 RMB：_____元。交付期为：满足比选文件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颁发的现行的有关设计、技术标准 and 规范，满足比选方的技术需求。

2、我方现提交的参选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3、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完全答应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条件和评审办法。

4、在整个参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比选参选法》等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5、若我方成为中标人，我方将按照评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参选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我方同意按比选文件规定，交纳比选文件要求的参选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中标人，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

(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参选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双面）

参选人：_____（盖参选人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我是中华人民
共和国合法企业，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
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网络安全管理监测平台项目参选文件、签订
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_____（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电话（座机）：_____

委托代理人电话（手机）：_____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双面）。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

____年__月__日

参加参选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
单位负责人）参加参选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单
。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
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
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授权委托书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

二、商务部分

根据第三章中“评标办法前附表”的商务部分评审标准要求编制商务部分材料，格式自拟。

三、技术部分

(一)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比选文件规定	参选人响应情况	差异情况
----	--------	---------	------

注：

1、参选人需根据比选文件“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需求”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参选人有偏离的，可在表中如实填写，并在“差异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原因，无偏离的可

参 选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二）技术方案

根据第三章中“评标办法前附表”的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要求编制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四、资格审查部分

(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参选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 _____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双面)

参选人: _____ (盖参选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 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我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纠正、递交、撤回、修改网络安全管理监测平台项目参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此授权书由

我方承担。

期限：_____。

委托其

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

参选人：_____（盖参选人公章）

参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电话（座机）：_____

委托代理人电话（手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双面）。

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

提供法定代 ~~注：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参选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

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

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参选活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委托人在此授权范围内，不可转委托他人，亦不得以本授权书

CONFIDENTIAL

（三）承诺

（比选人名称）：

我公司_____（参选人名称）参加了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的参选，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 我公司承诺：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公开招参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7）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参选资格行政处罚或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限内。

2. 我公司在资格审查部分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比选人在合同签订前均有权对我司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报比选参选监督部门处理，参选保证金不予退还，我司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3. 我公司的参选文件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参选文件中没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参 选 人：_____（盖参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其他资料

1. 参选保证金（如有）

[提示：以转账支票或电汇形式交纳参选保证金的提供以下资料]

（1）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

2.

.....

注：参选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